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 REPAY FINANCE & INVESTMENT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9)

須予披露交易

成立合資公司

成立合資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交易時段結束後)，健中(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領智股東I、領智股東II及領智股東III就領智環球訂立股東協議，而領智環球則擁有合資公司已發行股本之90%權益。

上市規則之合義

由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條所載之全部有關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但不超過25%，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根據股東協議擬進行之股本注資(連同先前由本公司向合資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作出的股本注資)亦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公告及公佈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股東批准及會計師報告規定。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交易時段結束後)，健中(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領智股東I、領智股東II及領智股東III就領智環球訂立股東協議，而領智環球則擁有合資公司已發行股本之90%權益。股東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股東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交易時段結束後)

訂約方：

- (1) 健中有限公司
- (2) Garritt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領智股東I)
- (3) 泳興有限公司(領智股東II)
- (4) 怡龍國際有限公司(領智股東III)
- (5) 領智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相信，領智股東I、領智股東II及領智股東III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與本集團及本集團之關連人士並無任何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股本注資

領智環球之已發行股本總額將不會超逾42,750,000港元，其中：(i)73% (亦即約31,208,000港元) 將由領智股東I 以現金出資；(ii)22% (亦即約9,405,000港元) 將由健中以現金出資；(iii)3% (亦即約1,283,000港元) 將由領智股東II 以現金出資；及(iv)2% (亦即約855,000港元) 將由領智股東III 以現金出資。領智環球在健中進行股本注資之後，不會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股本注資之基準

訂約方將會作出之股本注資金額乃經訂約各方考慮合資公司的預期資金需求後，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磋商而釐定。健中將予進行之股本注資將會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合資公司之目的

合資公司為一間在英屬處女羣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合資公司由領智環球持有90%，另由獨立第三方持有10%。合資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經營汽車維修業務。本公司先前曾向合資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注資6,210,000港元。

董事會成員

領智環球的董事會將會包括不超過八名董事，領智股東I可委任五名董事，而健中、領智股東II及領智股東III各自可委任一名董事加入領智環球之董事會。

擔保

不論健中是否繼續為領智環球的股東，健中承諾促使本公司根據有關新九龍灣驗車中心的管理、營運及維修的合約以及有關香港政府標書的條款及條件，履行其作為擔保人之責任，直至有關合約到期為止。倘若本公司未能根據有關合約及政府標書履行本身作為擔保人之責任，此事將會構成嚴重違反股東協議。

有關股東協議之訂約方的資料

領智股東I為一間在英屬處女羣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領智股東II及領智股東III均為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領智股東I、領智股東II及領智股東III各自為投資控股公司。

訂立股東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放貸業務、物業投資、金融工具、零售業務、藥店及香港上市股份投資。

訂立股東協議及成立合資公司有助本集團進一步投資於與汽車相關的業務，並為本集團開拓新的收入來源。

董事認為，股東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制定，對本公司及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含義

由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條所載之全部有關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但不超過25%，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根據股東協議擬進行之股本注資(連同先前由本公司向JVC及其附屬公司作出的股本注資)亦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公告及公佈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股東批准及會計師報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開門營業之日期（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健中」	指	健中有限公司，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9），一間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且屬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合資公司」	指	八方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羣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訂約方」	指	股東協議之訂約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協議」	指	健中、領智股東I、領智股東II及領智股東III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就領智環球而訂立之股東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領智環球」	指	領智環球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羣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領智股東I」	指	Garritt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羣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領智股東II」	指	泳興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領智股東III」	指	怡龍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蕭若元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蕭若元先生及梁子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由蕭炎坤博士、金迪倫先生及何肇竟先生組成。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ecrepay.com內刊登。